

证券代码：836666

证券简称：合德堂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合德堂控股(深圳)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八条 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第八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担任，经选举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董事人员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。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，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，法定代表人辞任的，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。
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【立足市场，服务用户，扎根移动互联网，为用户创造快乐，为股东创造价值，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】	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，自主开展各项业务，不断提高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能力，努力提高经济效益，积极承担社会责任，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服务，为员

				工提供良好的发展平台，为全体股东创造合理满意的投资回报。			
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的姓名（名称）、认购的股份数、比例：				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的姓名（名称）、认购的股份数、比例：			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额 (万元)	出资比例 (%)	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额 (万元)	出资比例 (%)
1	颀旋琴	790	79	1	颀旋琴	790	79
2	张丽红	100	10	2	张丽红	100	10
3	罗明华	10	1	3	罗明华	10	1
4	深圳市火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00	10	4	深圳市火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00	10
合计		1000	100	合计		1000	100
				上述发起人所认购股份以及公司注册资本均已实际缴付完毕。			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公司根据业务经营及发展的需要，因此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合德堂控股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7日